

# 唐圭璋不为人知的新诗创作

■杨新宇

7月9日的《文汇读书周报》上刊载了曹正文先生的《终生与“宋词”相伴的唐圭璋》一文,向读者介绍了唐圭璋与宋词的缘分,笔者拜读之后,想起电脑中保存有几篇唐圭璋新诗创作的资料,故而整理出来,供读者参考。

唐圭璋(1901—1990),是专治词学的著名学者,的确可说是“终生与‘宋词’相伴”,同时他自身也是著名词人,有《梦桐词》行世,有些篇章缠绵悱恻,非常动人。但令人想不到的是他年轻时候竟还写过新诗,1927年9月12日的《盛京时报》上有一首他的《浔阳曲》:一片江月,照着枫叶芦花。/可笑他江州司马,千呼万唤那商妇的是他,泪湿了青衫的也是他,他倒是歌哭无端的司马!//说起了江州司马。/却不能不怪他。//你听听琵琶也罢,不该又问她飘泊的伤心话。/你只听听琵琶,会使你忘却迁谪在天涯。/你听她细诉根芽,你的青衫泪湿不是你自家?//说起了江州司马,却也不能怪他。/他便不听琵琶,不听伤心话。//他一掬辛酸泪。/也要向江天的月儿洒,便不向江天的月儿洒,怕瑟瑟的枫叶芦花,也不由他。

笔者曾就此诗请教过唐圭璋先生的高足王兆鹏教授,但王教授也闻所未闻,可见唐圭璋从未跟学生提起过自己写作新诗的经历。这首《浔阳曲》,脱胎于《琵琶行》,是新瓶装了旧酒,但还是颇值得一读,作为上世纪20年代的新诗,比起早期新诗史上的一些名篇,毫不逊色。不过《盛京时报》上大量转载其它报纸的文章,这一首《浔阳曲》十有八九也是转载的,究竟最初刊发在哪张报纸上,暂时还未查到。

唐圭璋在上世纪30年代初仍有新诗发表,当时南京《中央日报》有个附刊《中央画刊》,1931年3月8日的《中央日报·中央画刊》上刊有一首《易水悲歌》:

你们的嘱咐我已领了,我的酒也喝够了;听听这西风萧萧,看看这易水滔滔;我便要独上咸阳道。//此去咸阳道:成也好,败也好;手刃了祸国的奸雄,一了百了。//说甚么

去去归来早,说甚么万古姓名标;谁希望侥幸归来早!谁要讨后世一声好!//别了别了,请你们莫再唠叨!//须知道:荆轲的匕首只一把!荆轲的心肠只一条!

1931年3月15日的《中央画刊》刊有一首《西台之泪(拟谢皋羽)》:

国破身亡,一身飘流,何处安顿我这孤囚?有酒难浇万斛愁,有剑难斩匈奴头,莽天涯,没个知心友!寒风起塞外,落日挂西楼;睁裂了星眸,敲碎了如意,问何时恢复旧神州?

1931年4月12日的《中央画刊》刊有一首《落日》:

千仞山,独立苍茫,看落日下平冈。放射出万缕霞光,染红了枯枝,染红了鸟翻,染红了天外的云水乡。//似大火在烧,似鲜血在流;血——是离人的眼中血?是沙场的战士血?是糅合在一齐流?//有多

少/登楼长啸,把栏干敲遍;有多少/荒村古道,一鞭直向天涯袅;更多/军营炊煮,马鸣风萧萧。

这三首诗均署名“圭璋”。唐圭璋曾在《中央日报》发表过文章,1929年12月21日、22日、24日共三天,《中央日报》连载有唐圭璋译的《波斯智者的礼物》(即欧·亨利的《麦琪的礼物》);1930年1月4日、5日《中央日报》又刊有唐圭璋的《女性词人秦少游》。因此,“圭璋”应该就是唐圭璋。

让人稍觉遗憾的是,这三首诗在艺术上似逊于1927年的《浔阳曲》,不过它们的共同点很明显,都是古意盎然。《易水悲歌》《西台之泪(拟谢皋羽)》与《浔阳曲》一样,取材于古人的事迹,《落日》营造的也是古诗中常见的意境,并且这四首诗都十分注重韵律,的确是古典文学研究家的风范。新文学史上有个有趣的现象,许多新文学作家,都有相当可观

的旧体诗词创作,而古典文学研究家的新诗创作,还不太受关注。有趣的是,唐圭璋发表《西台之泪》的同期,还刊有任侠的诗《逃脱》;发表《落日》的同期还刊有任侠的散文诗《临去的前夜》。任侠是后来的古典艺术史家常任侠。常任侠在上世纪30年代曾和南京的孙望、程千帆、沈祖棻等后来的古典文学研究家,集聚在《诗帆》杂志周围写作新诗,他们的的新诗同样富于古典意味,但与唐圭璋的新诗写法不同,并未直接从古代文化中取材,而是大量运用文言虚字。唐圭璋后来成为词学名家,放弃新诗创作,自然也谈不上有什么遗憾之处,但他将新诗形式与古典内容相结合的方法,倒给后世的读者很大的启发。不仅像《浔阳曲》这样比较成功的作品,值得我们吟咏,当时他的这一创作方法,在诗坛是否普遍,有多少成功的作品,也是值得学界进一步去挖掘的。

唐圭璋一生钟情于宋词,但竟也短暂地与新诗相伴过,说明新诗在上世纪20年代已在年轻知识分子中站稳了脚跟,拙文或可作为曹正文先生文章的一个小小补充。

(上接第一版)巴老听说刚出版的《家书》送到了,当即叫我把小林写的《后记》读给他听,虽然病痛在身,但他听得很专注。

巴老与萧珊把两人的通信看作是生命的一部分。萧珊生前珍藏着“李先生”(即巴老)写给她的信,还按时间顺序给这些书信编了号,她心中存有一个美好的愿望——编一本她与巴金的书信集。可是,在动乱的年代中信件都被造反派抄走了,到发还时这些信件已经过反复翻阅和审查,并被画上了杠杠和打上了各种各样的记号,因为是“罪证”才未被销毁,得以保存下来。巴老十分珍视这些失而复得的书信,1994年初,他让小林把380余封家书一封封地认真抄写;当《家书》的校样出来时,已步入九旬的巴老又冒着酷暑亲自将37万字的书稿仔细地校阅了一遍。

此时此刻,巴老听我读着《后记》,看着还散发着油墨香味的《家书》,脸上露出了欣慰的笑容——他终于完成了他和萧珊共同的心愿。

巴老虽然病倒在床,但心里还是惦记着给别人送新书的事。他委托外孙女端端在送给我的《家书》扉页上代他写下了“赠正伟同志,巴金,九四年十一月。端端代笔,于华东医院”,上面还特意加盖一方鲜红的巴金名章。这是巴老送我的所有书中唯一由亲属代笔签名的。有意思的是,这本书不仅凝结着巴老和萧珊的爱,同时也有小林对父母的爱,而今,这纯洁的爱又延续到了外孙女端端的身上,这也真是件让人颂扬的事。

美好时光的追忆,可谓“见书如见人”。在拙作《巴金:这二十年》中的《晚年巴金年表》中记载着:“12月13日(1994年)晚上又将《家书》的《后记》听读一遍,并开始听读《家书》,直至将书听完。”这天晚上的情景,虽时隔20余载,仍恍如昨日,我给巴老再次读完这篇充满感情的《后记》后对巴老说,我每晚读几封“家书”给你听好吗?巴老说:“好么。”于是,我用这本“别具一格”的签名本每晚借着床头灯光为巴老读上个把小时。每到读书的时间,巴老有时含蓄地提醒我:“细水长流吧。”我马上领会他的意思,随即拿起书接着昨天的书信继续往下念……

当书页上慢慢地显出巴老在写的我的名字时,这种感觉太美妙了

巴老虽长年住在医院里,到了晚年他的记忆力仍是超强的。1995年12月,巴老对我说,家里还有几本《巴金全集》的书也送给我,我听后自然很高兴喽。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第一版《巴金全集》不仅时间拖得很长,而且零打碎敲地每年几本几本地出,等出齐需好几年。所以,家里零散的还剩下。巴老让护理员小吴趁每天回武康路家吃晚饭之际把书带到医院来,还告诉他书放在二楼的具体位置,小吴“按图索骥”一拿就准。头两次还算顺利,找到了六七本后,小吴说再也找不出来了。已有一年多没回过家的巴老看了看说,还有几本,再找找。果然,小吴在原来的书堆里又找出了好几本。最后,我数了数前后共给了我12本,巴老在其中的第二十一卷、二十六卷上为我分别签上了名。虽然巴老在2000年又送我一套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第二版的精装本《巴金全集》,但我仍非常珍惜这套既不全又是平装的“《巴金全集》”,因为此书中蕴涵着巴老对我的关爱啊。

我有幸在巴老身边工作了多年,自然是“近水楼台先得月”。虽然时间已过去20多年,但我仍清晰地记得他为别人签名时的情景。巴老送书从不声张,每次只要他

叫我和小吴替他拿新书时,我们就知道又要给哪位友人或工作人员送书了。这个时候,我和小吴会帮他取下眼镜放在小桌边上或把它往上推到额头上,然后他用三个指头像握毛笔似地握住笔杆,屏住气一笔一划地写着,病房里此时很静谧。当书页上慢慢地显出巴老在写的我的名字时,我心头顿生一阵莫名的惊喜,这种感觉太美妙了,旁人是无法体会得到的。每次写完,巴老都会往后靠在轮椅车上如释重负地长长叹上一口气,好似完成了一件繁重的体力活。当我向他表示谢意时,他常说“不用谢”,有时还会跟上一句“破书一本”。

我和老徐的两部《随想录》手稿本上的签名,成了巴老最后的“绝唱”

在我珍藏的巴老签名本中,1998年11月由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的《随想录》手稿本上签名的由来,是我最不愿回味的。此书印刷量才950部,因此上架不久,就销售一空。巴老自己也买了些准备送人,可是那段时间,他的病情不是最稳定,送来的新书只能暂时搁置在一边。我与老徐因参与了此书的出版工作,出版方给每人各送了一部。

翌年2月5日上午,我把两部书带到巴老病房交给小吴,告诉他书先放着,等巴老身体好些时再请他签。坐在轮椅上正戴着氧气面罩吸氧的巴老听了没吱声。吸过氧后,我像往日一样找来当天的报纸开始给巴老读起报来,正读着,轮椅上的巴老突然说道:“把书拿来。”我知道巴老所指的就是我刚带来的那两本书,忙对他说:“巴老,此事不急,马上要开饭了,过几天再签。”但此时巴老执意要签。正僵持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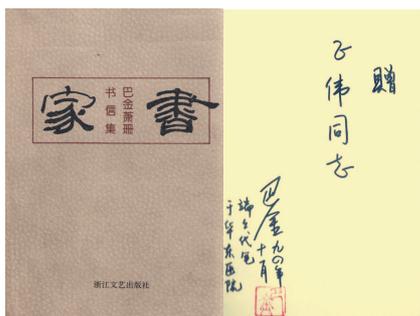
下时,勤杂工把饭菜送来了,巴老见后说:“不签好,我不吃饭。”我和小吴见巴老有些生气了,赶紧取来书和笔,又拿来巴老看书、写字用的小木板搁在轮椅上,摇高轮椅让巴老坐起来。那几天,巴老精神极差,只见他握笔似有千斤重,笔尖在书上不住地打着转,笔画曲曲扭扭,连自己常写的“金”字都是经过几次涂改后才写成,写写停停,停停写写,两本书上的13个字足足花了半个小时。这时,我只能无奈地站在“书桌”旁,既帮不上忙,又无法阻拦,心里真着急啊,以往看着巴老给自己签名时的那种美滋滋的感觉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三天后,巴老因受感染引发高热持续不退,被送进了重症监护室。在以后的有生之年里,巴老因病情危重,没有再提过笔写过字。他曾以向亲朋好友送书为乐事,从事文学生涯70余年中何止给成百上千个读者签过名送过书,没想到我和老徐的两部《随想录》手稿本上的签名竟成了他最后的“绝唱”。

如今,每当我打开《随想录》手稿本时,还在为那天让巴老签名的事而懊悔。在我眼里,巴老最后的题签固然珍稀,但手迹中凝结着他待人谦和、真诚的品行,比什么都珍贵。时至今日,巴老那高尚的道德风范还不时地激励着我,鞭策着我,而这些巴老的签名本是我最值得珍藏的纪念物了。



▲巴金赠予本文作者的部分签名书。



▲巴金委托外孙女端端代他在《家书》扉页上题签。

每次翻看这本《家书》,都会引发我对